

##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阳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发出。

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满足，公司业绩及其他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可解锁的 96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禁止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在锁定期内的考核结果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要求，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接贵阳宇虹·万花城二期工程（南区二期工程）施工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行为，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交易能够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交易

价格公允，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之整体利益。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予以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